唐山军供站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唐山军供站的主要职责为保障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退伍老兵和支前民兵、民工等在运输途中的饮食饮水的供应及军运马匹的草料和饮水的供应。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军供科 | 参公事业 | 无 | 财政拨款 |
| 办公室 | 参公事业 | 无 | 财政拨款 |
| 财务科 | 参公事业 | 无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唐山市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218.87万元，其中：非限额补助218.87万元。

1.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唐山军供站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18.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8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43.5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75.37万元，无项目支出，全部为本级支出。

1.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较2018年增长5.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5.86万元，主要是增加工资及相关保险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75.37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6.78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0.1万元。具体安排如下：（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共计安排6.4万元，与2018年持平。

（1）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我单位2018年到2019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运行维护经费安排6.4万元；与2018年持平，因无新增和减少车辆，故支出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安排0.38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0.1万元。增加原因为工资增长，计提比例增加。

（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我单位2018年到2019年无出国经费。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保质保量、准时准点圆满完成上级军代处交办的军供保障任务。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军供科负责完成上级军供处交办的军供保障任务，做到食品安全卫生，饭菜可口，送达及时。**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唐山军供站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保障过往部队供餐补助经费** | 17 | 保障上级军供处下达的军供保障任务，为部队餐饮伙食改善进行的补贴。 | 保质保量，准时送达 |  |  |  |  |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550.53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未安排购置国有资产。

|  |  |  |
| --- | --- | --- |
| **河北省唐山军供站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唐山军供站 |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550.531 |
| 1、房屋（平方米） | 4385 | 417.5134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4385 | 417.5134 |
| 2、车辆（台、辆） | 2 | 52.47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80.5476 |

说明：1、实有车辆2辆。

1. 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取暖费、办公物业服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